云南省电子税务局热点问题解答

（第20期）

一、申报类

1. 消费税

**问题描述：**纳税人在电子税务局进行消费税（卷烟）零申报时，系统提示：“第一行序号为<1>的卷烟类型不能为空！”导致无法进行申报。

**问题解答：**电子税务局原未开放卷烟消费税零申报功能，该业务功能已于2020年11月16日优化升级，现可在电子税务局进行该类申报。

1. 土地增值税

**问题描述：**纳税人在11月11日到办税服务厅进行了土地增值税（尾盘）的税种认定，11月12日在电子税务局申报土地增值税(尾盘)时电子税务局未带出对应申报表。

**原因分析：**1.新的税种信息未同步至电子税务局纳税人端；2.新认定税种的应申报信息未同步至电子税务局纳税人端；3.纳税人“土地增值税（清算）”申报信息未同步至电子税务局纳税人端。

**问题解答：**遇此问题，请纳税人联系主管税务机关，由税务干部对纳税人登记数据以及申报数据进行更新后，即可带出土地增值税（尾盘）申报表。

二、文书类

（一）新办纳税人套餐

**问题描述：**纳税人在电子税务局提交新办纳税人综合套餐申请时，系统提示获取受理税务机关异常，应如何处理？

**原因分析：**纳税人完成税务登记后，税务机关未对纳税人进行主管税务科所分配。

**问题解答：**请纳税人联系主管税务机关或到办税服务厅办理主管税务科所分配业务。

（二）清税注销税（费）申报及缴纳套餐

**问题描述：**纳税人使用注销套餐时，系统提示12月份未抄报，但是实际抄报过程中只能抄报到当月信息，应如何处理？

**原因分析：**纳税人的税控盘没有注销。

**问题解答：**将税控盘抄报到注销期当期，然后注销税控盘后即可正常申报。

三、登录问题

**问题描述：**组织临时登记纳税人在登录电子税务局时，无法绑定办税人员（企业授权时带出“手机号码”一栏为空），无法通过电子税务局第二道登录验证，应如何处理？

**原因分析：**1.前期办理组织临时登记业务时未登记法人、财务联系电话，导致电子税务局无法获取到信息；

2.纳税人存在多条税务登记主体（社会信用代码一致，但登记序号不一致），若所有登记主体登录密码一致，则电子税务局无法识别。

**问题解答：**首先，针对第1个原因，可通过以下两种方法进行解决：

方法一：检查第二道登录人员是否在电子税务局进行过自然人注册。若进行过自然人注册，可使用自然人注册时设置的登录密码进行登录（前提是带出的人员信息中，只有联系电话为空，身份证号码不能为空）；若未进行过自然人注册，可先进行自然人注册后，再使用自然人登录密码完成第二道登录，即：办税人员登录密码可以与办税人员的自然人用户登录密码一致。

方法二：纳税人需携带身份证到办税服务厅办理信息登记业务，登记完法人或财务负责人联系电话后，可使用法人或财务人员身份完成第二道登录，或绑定新的办税人员完成第二道登陆（绑定流程详见《电子税务局优化功能操作指引（第五期）企业用户登录）。

其次，针对第2个原因，分以下3个步骤解决：

（1）先检查需办理业务人员的登录身份下是否登记有联系电话。若有，则直接跳到第2步；若无，则需要先维护联系电话或登录密码（维护方式与原因1解决办法所述一致）。

（2）到办税服务厅重置登录密码。注意，为使系统能够准确识别纳税人登记信息，不同登记主体不能设置相同的登录密码。

（3）检查电子税务局纳税人端是否进行过人员绑定。若是，可使用新密码直接登录电子税务局；若否，可使用法人或财务人员身份完成第二道登录，或绑定新的办税人员完成第二道登陆（绑定流程详见《电子税务局优化功能操作指引（第五期）企业用户登录）。

完成以上步骤后，方可登录电子税务局办理业务。